附件2

企业承诺书

（部门名称）：

现提交 公司（下称企业）“跨省通行证”申请并承诺：

一、所填报的申请信息及提供的证明材料均真实有效。

二、跨省运输车辆和人员信息按要求提前向目的地联防联控机制报备，主动接受并配合公路疫情防控检查站点、跨省服务点的检查和监督。

三、司乘人员、车辆、运输线路与“跨省通行证”信息一致，多次往返均按固定线路行驶。

四、不使用不安全车辆，不使用排查出的仍处于医院观察期、隔离期的疫情处置重点人员从事运输工作，除驾驶员外和必要随行人员外，其他无关人员不随运输车辆出入。

五、对进出涉疫地区或中高风险区域运送物资的，严格遵守当地联防联控机制关于司乘人员规范进行核酸检测、车辆闭环接驳或专人引领等规定。

六、司乘人员如有发热、乏力、干咳伴有鼻塞、流涕、腹泻、畏寒结膜充血等症状立即上报当地疫情防控部门。

若作出不实承诺的，我公司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
承诺企业名称（公章）：

承诺人（法定代表人/授权代表签字）：

日期： 年 月 日